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末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總收入為人民幣1,141.4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度：人民幣1,605.71百萬元)
- 航空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61.14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度：人民幣518.58百萬元)
- 非航空業務收入為人民幣780.32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度：人民幣1,087.13百萬元)
- 股東應佔淨虧損為人民幣155.30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度：股東應佔純利為人民幣765.13百萬元)
- 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33元(二零二一年度：每股盈利為人民幣1.62元)

業務摘要

- 處理旅客吞吐量1,116.22萬人次
- 飛機起降105,675架次
- 貨郵吞吐量124,372.70噸

* 僅供識別

業績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美蘭機場」)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比較數據載列如下：

以下摘選的合併財務信息是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合併利潤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度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度 人民幣元
營業收入	3	1,141,461,624	1,605,712,250
減：營業成本		(1,122,744,960)	(871,442,217)
税金及附加		(71,361,233)	(28,764,966)
銷售費用		(2,446,760)	(5,413,649)
管理費用		(82,451,754)	(114,462,862)
財務費用		(88,154,187)	(21,375,640)
其中：利息費用		(88,901,726)	(27,377,384)
利息收入		1,495,501	6,524,891
加：其他收益		29,322,776	11,786,485
投資虧損	4	(12,343,546)	(17,517,193)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35,653,821)	(7,976)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442,324	(695,041)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5	(12,073,086)	160,172,771
資產處置損失		(383,778)	(712,875)
營業(虧損)/利潤		(219,732,580)	717,287,063
加：營業外收入		598,215	607,039
減：營業外支出		(17,362,578)	(25,174)
(虧損)/利潤總額		(236,496,943)	717,868,928
減：所得稅貸項	6	45,793,705	37,682,419
淨(虧損)/利潤		(190,703,238)	755,551,347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虧損)/利潤		(155,298,891)	765,131,573
少數股東損益		(35,404,347)	(9,580,226)

二零二二年度 二零二一年度
附註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其他綜合虧損的稅後淨額

(14,074,429)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4,074,429) -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4,074,429) -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4,074,429) -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204,777,667) 755,551,347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169,373,320) 765,131,573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虧損總額

(35,404,347) (9,580,226)

每股(虧損)/收益

-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收益

7 (0.33) 1.62

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資產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119,427,073	212,123,485
交易性金融資產	28,276,733	26,834,409
應收賬款	9 267,265,560	309,474,896
預付款項	9,827,641	10,080,773
其他應收款	45,165,250	54,925,229
存貨	785,451	627,642
其他流動資產	9,257,877	8,510,729
	<u>480,005,585</u>	<u>622,577,163</u>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8,349,494	12,848,969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49,057,863	-
投資性房地產	1,588,118,868	1,639,860,833
固定資產	7,287,915,800	7,523,860,760
使用權資產	84,244,294	136,102,636
無形資產	1,050,102,401	1,066,972,506
長期待攤費用	3,338,293	4,276,037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834,806	82,246,9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583,900	46,601,425
	<u>10,159,545,719</u>	<u>10,512,770,164</u>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合計		
	<u><u>10,639,551,304</u></u>	<u><u>11,135,347,327</u></u>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00,000,000	—
應付賬款	10	361,617,182	344,481,547
預收款項		29,159,367	24,514,155
合同負債		12,433,168	26,429,947
應付職工薪酬		72,653,332	61,333,318
應交稅費		242,555,786	408,684,554
其他應付款		2,381,475,457	2,617,621,949
其他流動負債		3,306,607	4,171,396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796,812,359	2,798,330,539
流動負債合計		6,000,013,258	6,285,567,40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65,266,267
長期應付款		24,682,712	60,167,166
遞延收益		43,725,556	46,558,889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	141,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4,598,932	989,853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010,865	110,587,014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3,018,065	283,711,049
負債合計		6,233,031,323	6,569,278,454
股東權益			
股本		473,213,000	473,213,000
資本公積		864,890,722	819,661,947
盈餘公積		246,394,231	246,394,231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13,624,269	(19,524,487)
未分配利潤		2,811,320,624	3,013,842,70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409,442,846	4,533,587,391
少數股東權益		(2,922,865)	32,481,482
權益合計		4,406,519,981	4,566,068,8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639,551,304	11,135,347,327
淨流動負債		5,520,007,673	5,662,990,2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639,538,046	4,849,779,922

附註：

1. 公司基本情況

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及總部地址為中國海南省海口市。本公司股票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交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經營中國海南省海口市美蘭機場以及若干輔助商業業務。本公司的母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海口美蘭」或「母公司」)。

本財務報表由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報出。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按照財政部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及以後期間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 - 基本準則》、各項具體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本財務報表的若干相關事項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要求進行披露。

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度的淨虧損約為人民幣1.9億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60.0億元，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55.2億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銀團貸款人民幣19.4億元、應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7.9億元以及應付美蘭機場二期擴建項目(「二期擴建項目」)工程款人民幣13.3億元。

本公司和海口美蘭共同興建二期擴建項目，海口美蘭作為借款人，本公司作為共同借款人，獲得額度為人民幣78億元、期限為20年之銀團貸款(「銀團貸款」)，專項用於二期擴建項目，本公司與海口美蘭就銀團貸款合同項下的每一筆貸款共同承擔還款義務，對債權清償互負連帶責任(「共同還款承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團貸款累計放款本金人民幣51.8億元，累計償還本金人民幣0.4億元，其中海口美蘭已提取尚未歸還的銀團貸款本金人民幣32.0億元，本公司已提取尚未歸還的銀團貸款本金人民幣19.4億元。於二零一九年度，海口美蘭已發生銀團貸款合同項下的違約事件，此外，因海航集團有限公司(「海航集團」)及其包括海口美蘭在內的多家關聯公司整體上已不能清償到期債務且資不抵債，海南省高級人民法院(「海南高院」)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三日裁定海口美蘭連同海航集團等合計321家公司進行實質合併重整(「海航集團實質合併重整」)(「海口美蘭違約」)。海口美蘭違約事項導致銀團貸款人有權並可能隨時要求本公司承擔共同還款承諾並全額償付海口美蘭已提取尚未歸還的銀團貸款餘額人民幣32.0億元，亦導致銀團貸款人有權隨時要求本公司提前償還已提取尚未歸還的銀團貸款餘額人民幣19.4億元，並有權中止發放貸款合同剩下的貸款共人民幣19.6億元予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四日，海南高院已裁定批准海航集團實質合併重整完成，銀團貸款合同繼續履行。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本公司一筆本金約為人民幣3.8億元的銀行短期借款未能到期支付本息（「**逾期支付**」）並構成了該筆銀行借款的違約事項。截止二零二二年一月，本公司已全部償還了該借款本金和利息。

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收到仲裁申請，要求本公司就以前年度訂立的一項H股認購協議賠償最高不超過69.62億港元的損失（「**仲裁事項**」）。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案件仍在仲裁程序中。

上述仲裁事項、海口美蘭違約事項以及逾期支付事項均觸發了銀團貸款的相關違約條款。截止本財報表報出日，本公司及海口美蘭尚未獲得銀團貸款人的書面豁免，亦無收到銀團貸款人要求本公司立即還款及承擔共同還款承諾的通知。

於二零二二年度，國內新冠肺炎疫情（「**疫情**」）發生較為頻繁，對旅客出行及航班流量帶來不利影響，美蘭機場的旅客吞吐量較二零二一年度明顯下降；此外，機場二期擴建項目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正式啓用，本集團營運支出顯著增加。本集團營業收入和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較二零二一年度隨之大幅減少，並出現經營性虧損。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獲批與母公司訂立資產租賃協議，租入母公司持有的美蘭機場一期及二期跑道等相關資產（「**租賃資產**」），租賃期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三年，年租金約人民幣5.57億元，按月支付；相應的，與租賃資產有關的收入將歸屬本公司，其運營成本也將由本公司承擔。若未來旅客出行量未能持續恢復及保持穩定，將增加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壓力。

上述事項或情況均表明存在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經營狀況以及可用的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及融資來源以確保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十二個月內能夠清償到期的債務並持續運營。本集團正計畫通過一系列措施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包括但不限於：

- 1) 就仲裁事項，於二零二二年十月末至十一月初進行了開庭審理，截止本財務報表報出日，仲裁仍在進行中，本公司將按照仲裁庭的後續要求繼續提供陳述材料。並將透過本公司之仲裁律師進行積極抗辯，根據庭審情況及本公司委聘代理律師的意見，管理層認為本公司不存在仲裁申請中主張的違約行為並且認為仲裁申請人的主張得到仲裁庭的支持的可能性較低，且本公司最終無需支付仲裁申請人要求的賠償；
- 2) 本公司連同海口美蘭已經取得銀團貸款人同意按照原銀團貸款合同約定繼續履行。本公司及海口美蘭正與銀團貸款人協商，爭取獲得銀團貸款人就上述各項違約事項的豁免。管理層相信銀團貸款人能夠同意豁免上述各項違約事項，不會要求本公司提前償還已提取尚未歸還的銀團貸款餘額人民幣19.4億元，也不會要求本公司償還海口美蘭已提取尚未歸還的銀團貸款餘額人民幣32.0億元；
- 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期擴建項目獲得海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覆的二零二三年地方政府專項債券額度人民幣7億元。海口美蘭及本公司將持續與海南省人民政府落實二期擴建項目的後續資金發放安排。管理層相信能夠繼續獲取地方政府專項債券以滿足支付二期擴建項目工程款的資金需求；
- 4) 本公司與海口美蘭友好協商並已獲得海口美蘭同意本公司可視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足狀況考慮歸還本公司應付海口美蘭的款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海口美蘭的應付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3.5億元；
- 5)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國內經濟環境政策調整，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兩個月，美蘭機場的旅客吞吐量較2022年同期大幅增長，並逐步恢復到2019年同期正常運營水平。本集團繼續採取多種舉措積極做好運力與市場需求的匹配，包括統一調配美蘭機場一期及二期運力以提升美蘭機場整體運作的效率，合理控制機場營運成本、聯合各航空公司共同開拓國內及國際航空運輸市場、加快T2航站樓內免稅店舖的出租和改造等措施。此外，根據租賃協議的規定，若美蘭機場的旅客吞吐量於租賃協議期限內由於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而下降，本公司可以與母公司磋商適當調減或豁免租金；及
- 6) 本公司亦持續與各大銀行和金融機構溝通，積極獲取新增銀行授信額度。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本公司已獲得某國內商業銀行新增人民幣2億元的意向性融資額度用於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期間自本集團在本財務報表報出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獲得足夠的營運資金及融資來源以確保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十二個月內能夠清償到期的債務。因此，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採用持續經營基礎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是恰當的。

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能否落實上述計畫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

- 1) 本公司是否最終無需就仲裁申請人的仲裁主張支付賠償；
- 2) 本公司能否成功取得銀團貸款人就上述違約事項的正式豁免並且獲得銀團貸款人同意不會要求本公司提前償還已提取尚未歸還的銀團貸款餘額人民幣19.4億元及償還海口美蘭已提取尚未歸還的銀團貸款餘額人民幣32.0億元；
- 3) 本公司是否能夠繼續獲得並隨時提取地方政府專項債資金以滿足支付二期擴建項目工程款的資金需求；
- 4) 本集團的機場運營管理業務能否實現預期增長並相應產生穩定的經營淨現金流入，當美蘭機場出現旅客吞吐量受疫情嚴重影響減少時能否獲得母公司同意調減或豁免租金；及
- 5) 本集團能否與銀行就新增意向性融資額度落實有關借款協議簽署及借款發放。

倘若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業務，則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之帳面價值調整至其可回收金額，就可能產生的財務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此等調整之影響並未反映在本財務報表中。

3.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定義為執行董事及在總裁領導下的高級管理層。管理層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可分配資源。管理層基於上述報告作為分部依據。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於一個行業內部經營業務，即在中國經營一個機場及配套酒店並提供相關服務。同時，由於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中國，其資產亦位於中國，本集團僅於一個地域內經營業務。

	二零二二年度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度 人民幣元
營業收入分析(按性質)		
航空性業務：		
旅客服務費	158,814,739	252,465,010
地面服務費	122,099,994	164,501,372
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	80,222,211	101,613,008
	361,136,944	518,579,390
非航空性業務：		
特許經營權收入	453,939,102	667,975,213
酒店收入	71,931,611	91,137,084
租金收入	70,150,817	64,629,776
貨運及包裝收入	65,325,788	87,672,452
貴賓室收入	32,400,608	78,078,153
其他收入	86,576,754	97,640,182
	780,324,680	1,087,132,860
	1,141,461,624	1,605,712,250

4. 投資虧損

	二零二二年度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度 人民幣元
債務重組收益／(損失)	22,471,954	(17,509,217)
權益法核算的來自非上市類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虧損	(35,653,821)	(7,976)
其他	838,321	-
	<u>(12,343,546)</u>	<u>(17,517,193)</u>

本集團不存在投資收益匯回的重大限制。

5.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二零二二年度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度 人民幣元
應收賬款壞賬損失	11,116,269	28,874,688
其他應收款壞賬損失／(轉回)	917,468	(3,194,014)
共同還款承諾損失／(轉回)	39,349	(186,501,400)
貨幣資金損失	-	647,955
	<u>12,073,086</u>	<u>(160,172,771)</u>

6. 所得稅貸項

由於本集團本期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盈利，故二零二二年度無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一年：無)。列示於合併利潤表的所得稅費用為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二零二二年度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度 人民幣元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45,793,705)	(37,682,419)
	<u>(45,793,705)</u>	<u>(37,682,419)</u>

根據海南省財政廳、國家稅務總局海南省稅務局頒佈的《關於海南自由貿易港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20]31號)及相關通知，本集團在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間內，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於本期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二零二一年：15%)。

7. 每股(虧損)/收益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虧損)/利潤除以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二年度	二零二一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合併淨(虧損)/利潤(人民幣元)	(155,298,891)	765,131,573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股)	473,213,000	473,213,000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人民幣元)	<u>(0.33)</u>	<u>1.62</u>

稀釋每股(虧損)/收益以根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調整後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虧損)/利潤除以調整後的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二零二一年：無)，因此，稀釋每股(虧損)/收益等於基本每股(虧損)/收益。

8. 股利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董事會建議不分派二零二二年中期現金股利(二零二一年中期現金股利：零)。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建議不分派二零二二年度末期現金股利(二零二一年末期現金股利：零)。

9. 應收賬款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應收賬款	379,760,127	453,400,873
減：壞賬準備	<u>(112,494,567)</u>	<u>(143,925,977)</u>
	<u>267,265,560</u>	<u>309,474,896</u>

本集團給予商業客戶的信用期間一般為1至3個月。應收賬款按其入賬時間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90天以內	210,796,481	275,961,954
91天至180天	32,858,608	19,932,981
181天至365天	39,427,881	31,261,918
365天以上	96,677,157	126,244,020
	<u>379,760,127</u>	<u>453,400,873</u>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其入賬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90天以內	108,738,388	124,905,871
91天至180天	24,203,659	11,039,865
181天至365天	36,520,441	57,372,286
365天以上	192,154,694	151,163,525
	<u>361,617,182</u>	<u>344,481,547</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收入回顧

航空業務綜述

二零二二年，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對於中國民航業的負面影響依然存在。在國內疫情反覆多點爆發的情況下，為降低疫情對生產經營的影響，美蘭機場積極協調海南航空、南方航空及首都航空等航空公司投入寬體客機執飛熱門航線，不斷加大航司在海口的運力投放。

二零二二年八月，中州航空獲頒以美蘭機場為主運營基地的《航空承運人運行合格證》，並完成總部整體遷移，順利落戶海南自由貿易港(「**海南自貿港**」)，成為海南省首家全貨運主基地航空公司；二零二二年十一月，美蘭機場與吉祥航空在上海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十二月，吉祥航空在美蘭機場投放首架過夜運力，雙方開啓深入合作新篇章。

二零二二年，在國際客運市場未能全面恢復的情況下，美蘭機場以國際貨運為突破口，運營海口=哈恩、海口=悉尼、海口=巴黎、雅加達=新加坡=海口、海口=莫斯科5條國際貨運航線，其中全貨機航線1條，客改貨航線4條，航線網絡覆蓋德國、印度尼西亞及澳大利亞等國家，境外貨運航點達6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蘭機場共運營始發航線227條，其中國內航線221條，地區航線1條，國際貨運航線5條；通航城市122個，其中國內城市115個，地區城市1個，國際貨運城市6個。較二零二一年新開國內航線46條、地區航線1條，新開通國內航點10個、地區航點1個。共有38家航空公司在美蘭機場運營，其中執飛國內客運的航空公司35家，執飛國際貨運的航空公司3家，執飛地區客運的航空公司2家。

二零二二年美蘭機場航空交通流量詳情及與上一年的對比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變動
旅客吞吐量(單位：萬人次)	1,116.22	1,751.97	-36.29%
其中：國內	1,116.00	1,751.97	-36.30%
國際及地區	0.22	0.00	不適用
飛機起降架次(單位：架次)	105,675	138,930	-23.94%
其中：國內	105,181	138,353	-23.98%
國際及地區	494	577	-14.38%
貨郵吞吐量(單位：噸)	124,372.70	148,378.70	-16.18%
其中：國內	118,758.10	141,041.00	-15.80%
國際及地區	5,614.60	7,337.70	-23.48%

本集團二零二二年航空業務總收入為人民幣361,136,944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下降30.36%。航空業務收入下降主要是本年度受疫情影響，航班起降架次、旅客吞吐量和貨郵吞吐量下降所致。有關本集團航空業務收入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金額 (人民幣元)	較 二零二一年 變動
旅客服務費	158,814,739	-37.09%
地面服務費	122,099,994	-25.78%
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	80,222,211	-21.05%
航空業務總收入	<u>361,136,944</u>	<u>-30.36%</u>

非航空業務綜述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非航空業務出現下滑態勢。全年實現非航空業務收入人民幣780,324,680元，同比下降28.22%，在本集團總收入的佔比達68.36%。

二零二二年，因遭受疫情衝擊，導致美蘭機場離島免稅店線下銷售額大幅下降，使得本集團特許經營權收入減少。同時，受疫情管控影響，旅客吞吐量及貨郵吞吐量下降，導致酒店收入、貴賓服務收入、貨物及包裝收入等出現較大幅度下降，非航空業務收入同比下降幅度較大。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特許經營權收入累計達人民幣453,939,102元，同比下降32.04%；經營海南美蘭機場酒店投資有限公司（「美蘭機場酒店」）收入達人民幣71,931,611元，同比下降21.07%；租金收入達人民幣70,150,817元，同比增長8.54%；貨運及包裝收入達人民幣65,325,788元，同比下降25.49%；貴賓室收入達人民幣32,400,608元，同比下降58.50%。

	二零二二年 金額 (人民幣元)	較 二零二一年 變動
特許經營權收入	453,939,102	-32.04%
酒店收入	71,931,611	-21.07%
租金收入	70,150,817	8.54%
貨運及包裝收入	65,325,788	-25.49%
貴賓室收入	32,400,608	-58.50%
其他收入	86,576,754	-11.33%
非航空業務總收入	780,324,680	-28.22%

特許經營權收入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特許經營權收入累計為人民幣453,939,102元，同比下降32.04%，主要是受疫情影響，旅客吞吐量減少導致美蘭機場離島免稅店線下銷售額大幅下降，使得本公司特許經營權收入減少。

酒店收入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酒店收入為人民幣71,931,611元，同比下降21.07%，主要是受疫情影響，美蘭機場旅客吞吐量減少，美蘭機場酒店入住率下降。

租金收入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租金收入為人民幣70,150,817元，同比增長8.54%，主要是美蘭機場二期擴建項目（「二期擴建項目」）投入運營，新增部分租賃合同，租金收入小幅增長。

貨運及包裝收入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貨運及包裝收入為人民幣65,325,788元，同比下降25.49%，主要是受疫情影響，美蘭機場貨郵吞吐量減少以及收費標準下調導致貨運及包裝收入減少。

貴賓室收入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貴賓室收入為人民幣32,400,608元，同比下降58.50%，主要是受疫情影響，美蘭機場旅客吞吐量下降，美蘭機場貴賓室業務量減少所致。

財務回顧

資產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639,551,304元，較上年同期減少4.45%。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480,005,585元，佔總資產約4.51%；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0,159,545,719元，佔總資產約95.49%。

成本費用分析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營業成本、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合計為人民幣1,207,643,474元，較二零二一年增加人民幣216,324,746元，同比增長21.82%。本年度成本費用增減變動較大的項目情況如下：

- (1) 本年度本集團員工工資、勞務外包及勞務派遣費用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了人民幣45,097,210元，主要是二期擴建項目投入使用，人員增多導致人工成本上升；

- (2) 本年度本集團固定資產、投資性房地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費用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76,267,172元，主要是二期擴建項目投入使用，相關資產折舊攤銷增加所致；
- (3) 本年度本集團機場及外勤綜合服務費用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8,101,384元，主要是二期擴建項目投入使用所致；及
- (4) 本年度本集團維修費用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8,710,856元，主要因為二零二一年T1航站樓設備設施老化，維修和更新改造支出增加，而本年度減少此部分支出。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88,154,187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6,778,547元，主要原因為本年度二期擴建項目投入使用，相關借款停止利息資本化及本集團新增借款所致。

信用減值損失

二零二二年度本集團的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12,073,086元，主要是應收賬款按照預期信用損失率計提的撥備。

投資虧損

二零二二年度本集團的投資虧損為人民幣12,343,546元，主要包括：1) 海航集團有限公司(「**海航集團**」)實質合併重整程序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執行完畢，本集團終止確認對海航集團實質合併重整範圍內公司之債權債務，同步確認現金和海航集團破產重整專項服務信託份額的賬面淨值與償債資產的公允價值的差額；2)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海航機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海航機場控股**」)處置了其聯營公司海南海島臨空開發建設有限公司(「**海島臨空**」)，將原確認與海島臨空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及資本公積按照其性質分別結轉至留存收益和當期損益。

現金流量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174,041,584元，同比下降78.99%，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響，美蘭機場航空業務量下降，導致收入大幅下降，現金流入減少，同時二期擴建項目投入使用，付現成本也相應增加。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106,215,926元，主要是支付二期擴建項目工程款。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的籌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125,860,945元，主要是因為本年度償還貸款利息所致。

資產抵押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之公告所述，本公司與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母公司**」)作為共同借款人，以本公司及母公司擁有的土地及樓宇作為抵押擔保，從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作為共同貸款人)借入銀團貸款(「**銀團貸款**」)人民幣78億元，為期20年，貸款僅可用於建設二期擴建項目的機場項目。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480,005,585元，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639,551,304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6,000,013,258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233,031,323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為58.58%，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0.41%。

外匯風險

除若干航空收入、購買設備支出及諮詢服務費用以美元或港元計值外，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列賬。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兌換風險。

金融工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主要由現金和銀行存款、股票和信託、銀團貸款和短期借款等組成。這些金融工具主要來源於本集團的運作資金籌集及債權清償所得。另外，本集團還有來自日常經營的其他金融工具，諸如剔除預付款的應收款項及剔除法定負債的應付款項。

或然負債

除銀團貸款的安排及本公告「重大訴訟或仲裁」章節提及的仲裁事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的或然負債。

所持的重大投資及其表現

海航機場控股及其子公司（「**海航機場控股集團**」）主要從事三亞鳳凰國際機場運營管理，並透過其投資的聯營公司參與地產開發業務以及其他投資經營活動。

海航機場控股集團為海南機場設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機場**」，前稱為「**海航基礎設施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海航機場控股於二零二一年二月納入海南機場重整，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歸屬股東權益赤字約人民幣22.0億元。

於二零二二年度，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影響，海航機場控股集團錄得主營業務虧損，以及處置其聯營公司海島臨空錄得收益，海航機場控股集團錄得歸屬股東淨利潤約人民幣2.6億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海航機場控股集團歸屬股東權益仍為赤字約人民幣18.6億元，本集團對海航機場控股集團的長期股權投資仍為零。

智能化機場建設

二零二二年，面對極為複雜的疫情形勢，美蘭機場通過「大數據+人工智能」賦能完善了智慧防疫平台的建設，實現了疫情防控的精細化管理。二零二二年五月，智慧防疫閘機正式投入測試，旅客可在通過閘機時使用身份證實現人證比對、測溫以及健康碼等防疫數據的查驗。二零二二年六月起，從美蘭機場出港的旅客可憑身份證在航站樓入口處完成一系列防疫查驗工作，提升旅客出港查驗效率。

二期擴建項目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投入使用後，美蘭機場形成的南北飛行區構型及運行模式導致存在部分熱點區域(指航空器滑行速度較快，且部分廊橋對車輛視線形成遮擋的區域)。為避免出現熱點區域車輛與航空器運行衝突或碰撞的風險，經過九個月的測試，美蘭機場機坪熱點區域紅綠燈系統於二零二二年十月通過測試並投入運作，實現了降低機坪熱點區域運行風險的目標。

美蘭機場行李全流程跟蹤系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正式上線投入試運行，實現了向中國民用航空局(「民航局」)實時回傳行李數據。截至目前，系統設備運行良好，基本節點識別率達到99.4%以上，滿足民航局識別率90%以上的要求。

站前綜合體項目

站前綜合體項目位於美蘭機場北側，總建築面積31.53萬平方米，業態功能齊全，匯集商業樓、酒店、GTC (Ground Traffic Center, 交通樞紐中心)及停車樓。商業樓集合多種業態，包括離島免稅購物、海南美購、奧特萊斯(OUTLETS)及美食廣場等。

位於站前綜合體項目一層的GTC集城際快線、公交巴士、高鐵、網約車及出租車等多種交通方式於一體，海南環島高鐵、市郊列車直通GTC，初步形成美蘭機場陸側立體交通服務體系，為旅客提供多樣和便捷的交通出行服務。二零二二年，GTC運行公交班線共計6條，發車74,071次，保障旅客514,574人次；運行儋州、文昌等方向的城際班線共計6條，發車10,053次，保障旅客51,596人次；進場出租車333,441車次，保障旅客567,712人次。

美蘭機場酒店本年度客房入住率為56.25%，接待住客約29.60萬人次，較上一年度同期分別降低14.87%及17.64%。二零二二年，受疫情影響，美蘭機場旅客吞吐量大幅下降，導致美蘭機場酒店業務量下滑，在此背景下，美蘭機場酒店著重開發防疫長住團隊市場。同時，不斷挖掘機場週邊政府、大學高校及商務公司的市場需求，繼續保持與民航單位的長期合作。憑藉高質量和好口碑，美蘭機場酒店於二零二二年榮獲紅絲絨高星酒店指南授予「全國百強酒店」稱號，並獲得中外酒店(十七屆)白金獎「中國最佳機場酒店」、「海南省商業百強品牌」以及攜程網頒發的「年度最具潛力酒店」等獎項。

站前綜合體項目有稅商業區位於站前綜合體航空旅遊城二層至五層南側，總建築面積約7.8萬平方米。其中，零售商業區面積約12,859平方米、餐飲區面積約3,180平方米。站前綜合體項目內的奧特萊斯店舖聚集了眾多國內外知名品牌。

後續，本公司將適時對站前綜合體項目重新進行商業規劃，加強差異化經營思維，通過商圈對標，找準定位，改善購物體驗和商業服務品質，滿足消費者深層需求，持續提升商業價值。

建議新內資股發行及建議新H股發行項目進展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之通函、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七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過往母公司認購事項及過往新H股發行，及就過往母公司認購事項及過往新H股發行延長股東決議案及授予董事會權限的有效期。

根據過往母公司認購事項，母公司同意認購新內資股，其中包括：

- (1) 作為母公司向本公司轉讓一期跑道相關資產代價認購的189,987,125股新內資股；及
- (2) 按人民幣100,000,000元的總認購價以現金認購的12,500,000股新內資股，每股新內資股的認購價為人民幣8.00元。

根據過往新H股發行，本公司可向合格的機構、企業和個人及其他投資者配售不超過200,000,000股新H股。

有關過往母公司認購事項及過往新H股發行的股東決議案及授予董事會權限之有效期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五日屆滿。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母公司認購事項及新H股發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母公司訂立母公司內資股認購協議(「**二零二零年母公司內資股認購協議**」)，據此，母公司同意認購認購股份(即作為母公司向本公司轉讓一期跑道相關資產代價的不超過140,741,000股新內資股，「**母公司認購事項**」)。除認購股份的認購價、認購數量及認購方式有所調整外，二零二零年母公司內資股認購協議的條款與過往母公司內資股認購協議的條款相比無其他重大變化。同時，董事會建議進行新H股發行(即發行不超過155,000,000股新H股，「**新H股發行**」)。就母公司認購事項及新H股發行，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相關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母公司認購事項及新H股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母公司訂立二零二一年母公司內資股認購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與母公司一致同意對二零二零年母公司內資股認購協議作出若干修訂。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相關決議案，並將有關母公司認購事項及新H股發行延長股東決議案及授予董事會權限的有效期限進一步延長十二個月(自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七日)。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母公司認購事項及新H股發行。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相關決議案，並將有關母公司認購事項及新H股發行延長股東決議案及授予董事會權限的有效期限進一步延長十二個月(自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七日)。

母公司認購事項及新H股發行各自的完成取決於若干先決條件，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通函。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該等先決條件概無達成或獲豁免。本公司日後將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母公司認購事項及新H股發行的進展情況(如需要)。

僱員、薪酬政策及培訓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人數為1,296人，同比增加143人，主要原因為二期擴建項目投入使用，美蘭機場調整為雙航站樓運行模式導致本集團用工需求增大。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當時的行業慣例給予僱員報酬。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組合。根據對僱員工作表現的評估，確定僱員是否會獲得花紅及獎金。本集團根據僱員所在的職位需求，提高僱員素質並提供充足的技能培訓，本年度共完成培訓172項，參訓人數達9,354人次。

養老保險金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須參與由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養老保險計劃。中國政府須承擔該等退休僱員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須為擁有中國永久居民資格的僱員提供其薪金一定比例的供款(根據海南省養老保險金政策，二零二二年一月至十二月本集團供款比例為16%)。本集團一經向養老保險金計劃供款，有關僱主供款即全數歸僱員所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金供款約為人民幣36,507,944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7,068,457元)。本年度退休金供款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為本公司僱員人數較上一年度增加。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之通函，為確保本公司日常經營運作和管理美蘭機場所需相關資產的完整性，提高美蘭機場整體運營的效率和安全性，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本公司(作為承租人)與母公司(作為出租人)訂立有關租賃租賃資產的租賃協議(「**租賃協議**」)，由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其所持有的美蘭機場(包括美蘭機場一期及美蘭機場二期)相關運營和配套資產，協議為期三年，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租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等事項已獲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母公司訂立的美蘭機場西遠機位停機坪和橋載設備租賃協議(「**機坪租賃協議**」)，以及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貨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與母公司訂立的新貨站租賃協議(「**新貨站租賃協議**」)。根據租賃協議，本公司及母公司同意(其中包括)，機坪租賃協議及新貨站租賃協議應自起租日起終止。

展望

根據中國全面建成社會主義現代化強國的戰略安排，到二零三五年，中國將實現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進入創新型國家前列；基本實現國家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建成教育強國、科技強國、人才強國、文化強國、體育強國、健康中國，國家文化軟實力顯著增強；廣泛形成綠色生產生活方式，碳排放達峰後穩中有降，生態環境根本好轉，美麗中國目標基本實現；國家安全體系和能力全面加強。

海南省作為新時代中國改革開放的示範，將堅定扛起在中國式現代化進程中走在全國前列的使命擔當，堅持以加快建設具有世界影響力的中國特色自由貿易港為總抓手，充分發揮試驗最高水平開放政策的獨特優勢，着力在擴大高水平制度型開放、打造國內國際雙循環重要交匯點等方面探路先行。今後五年橫跨全島封關運作前後，是海南自貿港建設關鍵期，也是海南省高質量發展窗口期。

二零二三年一月八日，中國政府對新冠病毒感染正式實施「乙類乙管」(「**乙類乙管**」)政策。政策實施後，中國民航適逢春運旺季，市場迅速恢復。民航局取消「五個一」(即民航局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實施中外航空公司國際客運航班按照「一司一國一線一週一班」的方式運營)和「一國一策」國際客運航班調控措施，回歸在雙邊航空運輸協定框架下實施管理，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八日起受理中外航空公司本航季恢復航班申請和新航季的增班申請。此舉將對區域經濟和全球貿易帶來明顯利好。

美蘭機場作為海南省門戶樞紐，將按照《海南省「十四五」綜合交通運輸規劃》(《**十四五綜合交通運輸規劃**》))要求，聚焦主業，打造核心競爭力，積極推進「四型機場」(即平安機場、綠色機場、智慧機場及人文機場)建設及美蘭機場三期擴建項目(「**三期擴建項目**」)建設工作，打造全省綜合交通核心樞紐，以航空運輸產業為支撐打造面向太平洋和印度洋(「**兩洋**」)的航空區域門戶樞紐，做大做強臨空經濟反哺機場航空客貨運發展，推動美蘭機場成為海南全省經濟發展重要的動力源。

本集團將把握政府實施的利好政策帶來的發展機遇，統籌運輸生產恢復，提高運行保障能力；堅守航空安全底線，完善優化各項作業流程，提高員工專業素質；持續提升安全服務管理水平，挖掘盈利潛力，充分利用第七航權政策，為海南自貿港建設做出貢獻；加強員工隊伍建設，加大對於員工職業教育的投入；同時，進一步暢通內外部信息雙向交互渠道，建立暢通的投資者溝通渠道，贏得市場及投資者的信任與認可；完善風險管理體系及內部控制體系等管理體系建設，做好公司規範治理，紮實推進公司治理能力現代化；適時開展資本運作項目，提升本集團資產質量，實現進一步發展，以更佳業績反饋全體股東。

推動轉型升級，爭取「生產數量」與「運營質量」的雙贏

二期擴建項目已投入運行一年，自投運以來，美蘭機場及時按照「雙航站樓、雙跑道」的模式調整保障措施，確保美蘭機場平穩運行。因受到疫情給旅客及貨郵吞吐量帶來的負面影響，美蘭機場「雙航站樓、雙跑道」運行潛能未能得到充分釋放。

美蘭機場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起陸續恢復部分國際及地區客運航線。此外，二零二三年伊始，「乙類乙管」政策的實施以及民航局針對國際客運航班調控措施的調整，為民航客運市場帶來了利好。

展望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

- 加快推進美蘭機場二線口岸籌備及建設，力爭於二零二三年底前具備封關硬件條件，助力海南自貿港「一線放開、二線管住」政策順利落地；
- 繼續推進國際及地區客運航線恢復工作；緊抓市場機遇，積極溝通航空公司推動第七航權政策落地，助力海南自貿港建設；及
- 繼續推動時刻擴容申請及三期擴建項目籌備工作，進一步解除美蘭機場發展的瓶頸制約，打開未來發展空間。

堅持核心能力建設，緊抓安全關注度不放鬆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圍繞核心風險清單，建立核心風險管理機制，借助民航安全能力提升項目，細化績效指標體系；持續對安全安保制度進行更新優化，並對重點規章制度組織開展專題培訓，強化員工守矩守法意識，以確保規章有效落地實行；壓實運行管理主體責任，持續開展排查，尤其是針對職權劃分模糊的情況進行明確劃分，進一步使得體系與運行實現相輔相成、雙向流轉、相互促進；全面加強對國家和地方政府、上級單位公共安全、通用安全標準的識別和對標，持續完善美蘭機場公共安全管理長效機制，切實維護機場公共運行秩序，保障旅客及員工生命安全和公司財產安全；聚焦海南自貿港封關運作，提升風險預判管控能力。

深化效率提升不動搖，紮實開展品牌提升工作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持續探索調整「雙樓運行」的設備保障模式，完善供電、供水、環保、行李傳送系統、廊橋、電梯及高桿燈等重要設備設施的應急保障和聯動機制；重點關注雙航站樓安保協同，督促外包單位增強安保履職能力，穩固提升全場區的安管理水平，確保雙樓雙場運行順暢。

此外，美蘭機場將持續完善AOCC (Airport Operations Control Centre，機場運行控制指揮中心) 深化建設工作，推動實現運行協調席位24小時常態化運行，建立運行協調崗位操作手冊，固化完善各項運行機制流程；推動與空管、航空公司、地面保障單位聯席運作，督促航班運行保障標準落地；以美蘭機場運行協調管理委員會(「**運管委**」) 機制建設和實施結果評估辦法為藍本，建立運管委對內和對外的績效管理機制，以「正向激勵+反向約束」的方式激發各單位主動作為的積極性，強優勢，補短板。

隨著二期擴建項目運營趨於穩定，美蘭機場已根據民航局下發的《關於進一步加強機場容量管理工作的通知》(局發明電[2016]2657號) 要求，立足美蘭機場實際情況，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啓動容量評估工作，二零二三年將繼續推進此項工作，通過航班時刻擴容支持海南自貿港建設。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品牌創建成果，加強國際化合作，以「打造真情服務，構建人文機場」為導向，以服務質量管理體系要素為指導，對履行「服務承諾十條」情況實行全過程跟蹤、全方位監督。一是進一步完善服務品牌體系的頂層設計，持續深入推進服務品牌體系建設與落地；二是對標國內外先進機場，充分學習借鑒行業領先的精細化服務管理、機場體系建設、跨界服務品牌打造等方面經驗，兼顧美蘭機場服務文化理念，打造服務體系拳頭產品。通過科學組織、規範管理，最終實現品牌商業價值。

全力打造面向「兩洋」的航空區域門戶樞紐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繼續發揮離島免稅購物和南向區位優勢，用好第七航權，合理佈局國際航線，推動面向「兩洋」的航空區域門戶樞紐建設取得實質性進展。本集團錨定此定位，成立打造面向「兩洋」航空樞紐專班，深入研究並制定「1+7+N」總體實施方案，積極聯繫省市相關單位提出工作建議，同時將戰略目光移向產業上下游，在打造面向「兩洋」的航空區域門戶樞紐建設過程中提升自身經濟效益，同時充分發揮航空運輸基础性、先導性、戰略性、服務性作用，提高客貨中轉便利化水平，新開穩定加密國際航線，構建覆蓋廣泛、通達通暢的航空運輸網絡，增強離島免稅購物及旅遊度假吸引力。

核數師對業績公告所執行的程序

本業績公告所載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由本集團核數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就此執行之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並無對本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預計二零二三年本公司資金需求量較大，主要由於二期擴建項目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投運，付現成本費用增長較多；且二期擴建項目雖投入運營，但有關工程尚未竣工結算，二零二三年仍需投入較大資金用於保障工程款支付。鑒於本公司未來發展資金的實際需要，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本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適時公佈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

重大訴訟或仲裁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的公告所述，Aero Infrastructu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九日訂立了有關認購200,000,000股新H股的認購協議（「新H股認購協議」），Aero Infrastructu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作為申請人就新H股認購協議所產生的爭議，已針對本公司向香港國際仲裁中心提起仲裁（「該仲裁」）。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仲裁庭已經開庭審理該案，裁決結果未出具。有關該仲裁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訴訟或仲裁。

股本結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之總股本為473,213,000股，其中：

	股數	約佔已發行 總股份比例
內資股	246,300,000	52%
H股	226,913,000	48%
總數	473,213,000	100%

主要股東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內資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內資股 百分比	佔已發行 總股本 百分比
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 責任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37,500,000(L)	96.43%	50.19%
海南機場實業投資有限 公司(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237,500,000(L)	96.43%	50.19%
海南省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237,500,000(L)	96.43%	50.19%

H 股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H 股 百分比	佔已發行 總股本 百分比
AR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AR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附註2)	投資經理	32,788,500(L)	14.45%	6.93%
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Pacific Alliance Equity Partners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2)	投資經理	32,788,500(L)	14.45%	6.93%
PAG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Walden Venture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2,788,500(L)	14.45%	6.93%
UBS Group AG (附註3)	受控制公司權益	25,016,517(L)	11.02%	5.29%

附註：

1. 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境內成立，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根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海南省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海南機場集團有限公司100%權益，海南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海南機場實業投資有限公司56.00%權益，而海南機場實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母公司46.81%權益。因此，海南省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及海南機場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母公司持有的本公司237,500,000股內資股好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i) PAG Holdings Limited持有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 99.17%權益；(ii) 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持有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90%權益；(iii) 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Pacific Alliance Equity Partners Limited 52.53%權益；(iv) Pacific Alliance Equity Partners Limited持有AR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100%權益；(v) AR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被視為以其投資經理身份於本公司32,788,500股H股好倉股份中擁有權益；(vi) AR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為一間由AR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控制的公司；(vii) AR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Walden Ventures Limited 46.67%權益，而Walden Ventures Limited於本公司32,788,500股H股好倉股份中擁有權益；(viii) 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100%權益；(ix) 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被視為以其投資經理身份於本公司32,788,500股H股好倉股份中擁有權益；(x) 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為一間由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控制的公司；及(xi) 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持有Walden Ventures Limited 36.67%權益，而Walden Ventures Limited則於本公司32,788,500股H股好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根據香港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UBS Group AG分別持有(i) UBS AG；(ii)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iii) UBS Fund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iv) 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v) UBS Switzerland AG；(vi) UBS Asset Management (Americas) Inc.；(vii) 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及(viii) UBS Asset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的100%權益。因此，UBS Group AG被視為於上述公司分別所持的本公司3,143,819股、541,300股、20,157,100股、40,000股、206,298股、23,000股、866,000股及39,000股H股好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L)代表好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監事可藉由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且概無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制定的權責範圍成立。董事會授權審核委員會評核財務報表的相關事宜並提供建議及意見，包括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審核委員會和外聘核數師對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概無異議。審核委員會已經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進行了審閱。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下列各節載列由本公司核數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集團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報告之摘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公允反映了 貴公司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及公司財務狀況以及二零二二年度的合併及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提請財務報表使用者關注，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1)所述，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度淨虧損約為人民幣1.9億元，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55.2億元。由於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度發生仲裁事項以及逾期支付事項，貴集團之母公司海口美蘭於二零一九年度發生債務逾期以及海口美蘭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三日被海南省高級人民法院裁定納入海航集團等合計321家公司進行實質合併重整均觸發了銀團貸款的相關違約條款，導致銀團貸款人有權隨時要求 貴集團提前償還已提取尚未償還的銀團貸款(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計人民幣19.4億元)，及有權隨時要求 貴集團作為共同借款人承擔共同還款承諾償還海口美蘭已提取尚未歸還的銀團貸款(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計人民幣32.0億元)。上述事項，連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1)所示的其他事項，表明存在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該事項不影響已發表的審計意見。

關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條及3.21條的詳情

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一名具備會計專業資格且具有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的人員。

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定標準的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及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及監事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有關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遵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香港聯交所的所有規定，以及其他管理機構規定。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並根據相關要求建立了一系列企業管治制度，不斷完善企業管治架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上市發行人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王宏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的安排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

儘管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惟鑒於本公司已書面明確載列董事長及總裁各自的職責(即《公司章程》所規定的總經理的職責)，且王宏先生作為本公司總裁熟知本公司業務並對本公司業務擁有卓越的知識及經驗，故董事會認為，由王宏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兩個職位，可確保對本公司領導的一致性，並較為有效率地制定本公司的整體經營發展策略。董事會相信，現時的安排不會損害權力及授權的平衡，且該架構能使本公司及時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定。儘管如此，董事會仍會不時檢討該架構，並考慮於合適的情況下，採取適當的行動。

除上述偏離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其他守則條文，並符合合理的管治及披露規定。本公司將繼續改進公司管治並提高對本公司股東的透明度。

披露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mlairport.com上進行披露。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瀏覽。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宏(董事長兼總裁)

王貞

任凱

邢周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征

鄧天林

孟繁臣

葉政

非執行董事

邱國良

李志國

吳健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王宏
董事長兼總裁

中國，海口市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本公告以中英文兩種語言編製。

在對兩種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